

辽宁省新闻简讯

辽宁沈阳市法轮功学员王威、赵喜兰遭诬判 王威已上诉

辽宁省沈阳市苏家屯区法轮功学员王威，现年 68 岁，赵喜兰，现年 70 岁。2024 年 7 月 13 日，王威和赵喜兰被苏家屯分局国保警察绑架，被构陷到浑南区检察院和浑南区法院。

2024 年 11 月 22 日，王威和赵喜兰在浑南区法院被非法庭审。王威和赵喜兰都坚持信仰合法，做好人无罪。赵喜兰于庭审后二十多天即接到非法判决书，王威的亲友辩护人于 2025 年 1 月 2 日接到法院邮寄的非法判决书，判决日期为 2024 年 12 月 26 日。王威被非法判刑四年、勒索罚金二千元，赵喜兰被非法判刑一年。

王威本人在一月十日才接到非法判决书，她立即提起上诉。王威在上诉书中指出：一审庭审程序严重违法，如一审法官滥用职权，自行决定公诉人和自己不需要回避，践踏刑事诉讼法，剥夺当事人诉讼权利；违反法定程序，未对本案的所谓构陷证据进行当庭质证等。而且一审罔顾事实与法律，枉法裁判。

王威家属已对制造这起冤案的公检法人员提起控告，要求相关部门对这些公检法人员的犯罪行为依法立案，依法追究他们刑事责任，依法无条件释放王威，返还王威的合法私人财物。◇

■君子不立危墙之下。目前，中共面对着全球联合追剿、企业倒闭潮、失业潮、水患和新冠病毒瘟疫，各种异象交织，很多人都已觉察到，天灭中共的海啸真的来了。中国人赶快从“红船”上脱身，远离中共才有美好的未来，“三退”就可保平安！◇

辽宁省铁岭开原市刘丽被非法判刑两年半

【明慧网】（明慧网通讯员辽宁报道）辽宁省铁岭开原市下肥地乡 59 岁的法轮功学员刘丽，2024 年 5 月 20 日在家中被开原市国保王义等人绑架，同年 7 月 9 日被铁岭市昌图县法院非法庭审，后被非法判刑两年半。

刘丽女士是残疾人，她被非法关押在铁岭市女子看守所期间，身体状况不好，血压高，经常用降压药。

2023 年 7 月 6 日下午，刘丽与法轮功学员杨玉坤（女，63 岁）、苏长琴（女，78 岁）、陈永芬（女，76 岁）在黄旗寨乡附近的公路上贴真相粘贴，被黄旗寨乡派出所警察跟踪绑架，当晚被劫到开原市公安局，由国保大队长王义非法审讯。次日下午，苏长琴、陈永芬被释放回家。

刘丽、杨玉坤被劫持到铁岭市拘留所非法拘留 15 天。杨玉坤也是残疾人。

2023 年 10 月 19 日上午，开原市公安局国保大队长王义，副队长刘建生伙同下肥地派出所警察 7、8 个人到下肥地乡法轮功学员苏长琴、杨玉坤、家，声称要刑事拘留，将二人绑架到医院体检，因高血压和多项指标不符合羁押条件，被非法取保候审，下午被放回。王义等一行人到刘丽的儿子家找到刘丽，预谋绑架，刘丽当场昏迷，被 120 救护车送医院抢救。

2023 年 11 月 3 日，苏长琴、刘丽、杨玉坤和刘丽的儿子张一鸣（未修炼）被开原市国保大队王义、刘建生等多名警察强制押送到昌图县检察院核实身份，取保候审签字，王义，刘建生下午将苏长琴强制抬上车送到昌图检察院。苏长琴被绑架过程中，出现了严重的眩晕和呕吐，刘丽被绑架时也出现了



抽搐和昏迷症状，王义却说她们是装的，当年 76 岁的苏长琴在昌图县检察院办完取保候审手续后，王义让她自己花 100 元钱打车回家，苏长琴不同意自己花钱，王义却威胁她说：“这次没罚你钱就便宜你了。”苏长琴只好自己花钱坐出租车回家，下车时头晕，迷迷糊糊的扶着墙才走进了自己的家。

刘丽也被所谓“取保候审”，2024 年 5 月 20 日在家中被开原市国保王义等人绑架到铁岭市女子看守所，后经家属询问警方，才知道她已被构陷到昌图法院，等待开庭。

2024 年 7 月 9 日，刘丽在铁岭市昌图县法院被非法开庭，近悉她被非法判刑两年半。

据明慧网报道统计，二零二四年获知至少有 5691 名法轮功学员被绑架骚扰，164 人被迫害离世，764 名法轮功学员遭中共非法判刑（其中，2024 年 541 人，2023 年 186 人，2022 年 20 人，2021 年 9 人，2020 年 6 人，其它年份 2 人），有 376 人被非法判三年以上，其中 8 名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判刑十年至十三年。◇

■法轮功学员从未损害他人的利益，从未侵害他人的权利，从未妨碍他人的自由，从未干涉他人的信仰，从未藐视他人的尊严，从未提出任何政治诉求，一贯坚持和平理性。法轮功何罪之有！◇

辽宁丹东市郑桂香被非法判刑三年半

【明慧网】（明慧网通讯员辽宁报道）丹东市六十岁的法轮功学员郑桂香，二零二四年六月在路边讲真相，被绑架，七月四日被非法刑事拘留拘陷，十二月二十五日被非法判刑三年六个月、勒索罚金5000元。

郑桂香的儿子六岁上学前班时，被强打预防针（中共规定小学生和学龄前的儿童必须扎预防针），打针的所谓医生都不是专业人员，把好几个孩子扎成小儿麻痹，郑桂香儿子双腿变成严重的罗圈腿，落下残疾。在痛苦的煎熬中，郑桂香得了胃炎、类风湿、手脚麻木、子宫肌瘤、大流血等多种疾病，承受着身体和精神双重痛苦。一九九八年，郑桂香有幸开始修炼法轮大法，按照“真善忍”宇宙大法的标准做好人；炼功不久，她身上所有疾病不治而愈。



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六日，郑桂香送给小商贩真相币，被丹东市站前派出所多名警察暴力绑架，她的手机和随身所带的近三千元现金也被抢去。关押拘留所十五天。在被非法拘留期间，她三次被警察铐在“铁椅子”上迫害。七月二十七日晚九点多钟，王志为首的三、四名警察把郑桂香送进丹东拘留所。拘留所女副所长与几名警察逼其在他们伪造的罪恶“三书”上按手印。还逼写“保证书”，逼穿号服。听她讲自己的身世后，警察拿出一张空白纸，逼着她在空白纸上签字，说他们要到当地政府那里，去替她申请“低保费”。郑桂香根本没想到这是一种欺骗的伎俩，就在空白纸上签了字。郑桂香在好心人的帮助下走脱，流离失所。

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日，郑桂香在丹东市珍珠泡华孚附近的大市场讲法轮功真相，被丹东振安区太平派出所几个警察强行绑架。郑桂香的儿子在外地打工，派出所警察告诉她的儿子去所里拿她的衣物。郑桂香被非法关押在丹东第一看守所。

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二日，郑桂香在丹东振安区法院审判庭被非法庭审，当庭为自己作无罪辩护。郑

桂香在自辩中说：法轮功不是×教，我赠送给世人的真相台历是让人向善的，是救人的，我的行为没有违反任何国家法律，也没有危害任何人，所以不构成犯罪。郑桂香被非法判刑10个月，勒索罚金2000元。

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八日，郑桂香、鲍华、史俊红在路边讲真相，被丹东市东尖头边境派出所警察绑架。郑桂香平时做保姆照顾老人，警察在老人家中非法抄走六箱法轮功书籍等私人物品。三人被非法关押在丹东市拘留所。

七月四日，郑桂香被非法刑事拘留，被非法关押丹东市看守所，八月九日被非法批捕，十二月二十五日被非法判刑三年六个月、勒索罚金五千元。

辽宁省是迫害法轮功学员最严重的地区之一。根据明慧网自二零二三年一月至二零二四年一月末的报道统计，二零二三年，辽宁省法轮功学员被迫害致死或含冤离世28人，被非法判刑至少121人，被绑架、抄家至少374人次。据明慧网报道统计，从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日中共迫害法轮功以来，至少有63名法轮功学员被辽宁省女子监狱迫害致死。辽宁省女子监狱逼迫被非法关押的法轮功学员放弃信仰，实施的迫害手段极其残忍，如：开水浇身、打毒针、电击、灌辣椒水、辣椒皮塞阴道、吊铐、扒光浇凉水、超强奴役等等。◇

你知道吗

法轮功在中国一直是合法的

中国没有任何一部法律规定法轮功违法。相反，《宪法》保障公民的信仰自由。在宪法之下，是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制定的基本法律和其他法律（统称法律）。翻遍中国法律，也找不到法轮功违法之说。

中共一直以“利用×教破坏法律实施罪”起诉法轮功学员。可是究竟破坏了哪部法律的实施？中共人员说不出来。◇

走近法轮功

法轮功也称法轮大法，是由李洪志先生于1992年5月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，以“真善忍”为根本指导。经亿万人的修炼实践证明，法轮大法是大法大道，在把真正修炼的人带到高层次的同时，对稳定社会、提高人们的身体素质和道德水准，也起到不可估量的正面作用。

至今已弘传100多个国家和地区，法轮功的书籍被译成50种语言出版发行。李洪志先生和法轮大法获得各国政府各类褒奖、支持决议案和信函超过5800多项。“真、善、忍”的信仰得到了世界各族裔民众的爱戴和尊敬，但却在中国大陆一地受到残酷迫害。◇

